

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函

地址：800003高雄市新興區五福二路3號
承辦單位：輔導室/總務處
承辦人：吳美玲
電話：07-2269975#1416
傳真：07-2263420
電子信箱：ttj589@kcgc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雄商輔字第113701289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學年度家庭教育講座 (58298513_11370128900A0C_ATTCH4. pdf)

主旨：本校將於113年4月17日（三）辦理112學年度家庭教育活動「親子間不說教的情商溝通」講座，請惠予公假並鼓勵貴校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。

- 一、依據本校112學年度高職優質化補助計畫辦理。
- 二、藉由講座說明提升家長、教師善用正向與不說教方式與青少年溝通，增進師生關係或親子關係，看懂青少年的行為，理解其背後的想法與情緒，從情緒觀點切入，善用正向提問以及不說教方式，問出孩子內心話，提升師生或親子間的溝通品質。
- 三、相關研習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- 四、全程參與者登列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所屬單位惠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。
- 五、聯絡人：輔導教師黃主任，電話：07-2269975，分機1121。

正本：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

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 1130227



11370167800

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樹德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小港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莊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瑞祥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鼓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新興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楠梓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林園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仁武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路竹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文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福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國立鳳新高級中學、國立旗美高級中學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岡山高級中學、國立鳳山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鳳山高級中學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縣私立高苑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華德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華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高雄縣私立旗美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新光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新光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輔導室



校長 劉 人 誠

